

居濟一得卷之二

儀封張伯行敬菴著

男師拭編次

一 沂河濟運

查沂河之水原合泗水由黑風口入府河濟運者也數十年來舊制不修河失故道沂河之水不合泗水入黑風口竟由金口壩下直趨魯橋矣今應照舊修理使沂河之水合泗河之水仍入黑風口由府河濟運使水無旁洩而於運道大有裨益

又

居濟一得

卷之二

一

查沂河舊制合泗河由金口閘入濟運者僅一二分

金口閘即今黑風口是也

而出魯橋入運者乃八九分今舊制盡

湮河道淤墊沂河之水並不能由金口閘濟運而盡出魯橋矣故今宜於金口壩之東南建壩一道如金口壩之制又將沂河合泗河之舊制挑挖深通使沂河之水合泗河之水由金口閘入府河由馬場湖出馮家壩由十字河濟運再泗河沂河之水可以專濟南運汶河之水可以專濟北運

引沂泗二水入運

明臣劉珣金口堰記略云堰距兗州東五里許以其障沂泗之水入金口閘西達濟寧會通河因號今名考之後魏及隋元以來皆嘗修築以通漕運都之建不一堰之興廢亦不一暨我太祖高皇帝定鼎金陵無事乎堰太宗文皇帝駐蹕北京復通漕運而堰多事矣前此堰築以土每夏秋之交波濤洶湧即圯無餘萬夫之役不貲之費爲之蕩然自永樂以迄於成化朝廷雖數命官修固卒莫能底定歲庚寅都水主事宜興張公克謙祇承是任乃曰與其屢廢以病民居濟一得

卷之二

二

孰若一勞而永逸乃易土以石自地平石計五層高七尺湫口三處眎水之消長時其啟閉橫巨石爲橋以便往來愚按金口堰即金口壩也原障沂泗二水入金口閘西達濟寧會通河自府河淤塞而二水不能濟運矣今宜大挑府河引水至長溝入運而汶河口移北十里則南旺大挑旣易而東昌一帶不至於淺阻夏鎮一帶不至於湖河相連矣此運河萬世之利也是在後之君子留心運河者力舉而行之耳

沂水

紀略云沂水發爲二流其一由金口壩以會泗者僅什一其一由捲里以濟師家莊閘者則什之八九均之利也而天井急何者天井高而師家莊平也萬一泗水渴濟河淺天井澁則遏沂益泗當不可已

復永通閘

永通閘所以洩運河之水入牛頭河者也每逢水漲運河難容則由此閘宣洩故天井閘水不甚大糧船得以遄行自永通閘堵閉運河之水無處宣洩天井閘水勢湍激糧船難行一船用數百名夫一日僅過居濟一得

卷之二

三

數船此糧運所以遲滯也今議復建此閘水大則洩之水小則蓄之斯善矣

馬場湖

馬場湖原受蜀山湖之水者也由馮家滾水壩入湖故於五里營建束水堤一道以蓄水又建減水閘一座以洩水又於十里舖安居各建減水閘一座以備蓄洩此古制也自馮家滾水壩堵築開五里營堤口而馬場湖乃不受蜀山之水而受府河之水矣府河即泗河也旣引泗河之水入馬場湖自應於馬場湖

內開河一道於長溝開一泗河口放水濟運如南旺汶河口之制則泗水始為有用矣以泗水濟南運以汶水濟北運而北運之水自無不足之患矣

又

濟寧州誌云本衛河道北岸有馬場湖一處週圍六十里蓄水濟運軍民不得佔種立有禁碑

又

馬場湖原受蜀山湖有餘之水由馮家滾水壩以入湖故於五里營東築壩以障之而於五里營西建閘居濟一得
卷之二
四
又建十里閘安居閘皆所以放水濟運者也但昔日受水之處在北故放水之處在南今則受府河泗河之水矣受水之處在南故放水之處又宜在北須於大長溝東或大長溝西建閘放水以濟漕運實為允當蓋有此一閘而十里閘安居閘楊家壩俱可不開矣

馬場湖小閘

濟寧城西馬場一湖乃係蓄水濟運之區舊由安居十里舖二處斗門放水入運但安居十里舖二處斗

門在於東南地勢甚窪一開斗門水勢直瀉且於通濟閘上不能接濟今議於小長溝迤南河東岸建一出水小閘將馬場湖之水由此入運上抵柳林閘啟板之水不至下流直瀉用濟小長溝竝通濟閘上下一帶之河此閘一修啟閉以時蓄洩得宜誠屬有益於漕運

馬場湖地

河防一覽內載馬場湖中原有高亢從不上水之田九十三頃當魚滕被淹之時曾將此地令人佃種賠居濟一得

卷之二

五

補魚滕二縣之糧後二縣田地涸出即將此地仍歸馬場湖不許耕種若果有民田被淹即以此地頂補似無不可豈濟寧之田可以賠補魚滕之糧反不可以賠補濟寧之地乎况地界相連畊種爲便又非有隔縣百餘里之遙也

復馬場湖

馬場湖舊制七百餘頃自知州吳檉栽葦園招佃種而馬場湖盡爲民田矣加以府河淤塞久不挑濬而泗河之水盡由金口壩南下由魯橋入運金口閘內

濟寧府河不通泗河之水不復至馬場湖而馬場湖廢矣故今日欲復馬場湖須查吳知州栽葦圍者若干頃招人佃種者若干頃使俱歸於湖而又大挑府河引水入湖以濟運則馬場湖之舊制可復矣又宜將馮家滾水壩改建閘座使水由大長溝迤西對十字河入運庶為盡善

清查湖界

漕河一線轉運數百萬國帑是以開河以來設立各閘蓄以濟之奉有

居濟一得

卷之二

六

俞旨不許奸民盜種法至善也查馬場一湖在濟寧城西相距城廓止二三里許承受府泲二河之水蓄以濟運名曰水櫃舊制原額七百三十頃因年久時湮湖界無存奸民善其肥腴日深一日悉成民田以致湖不足額受水無幾弗能濟漕一遇雨水連綿山水暴發泛濫四出不惟淹沒民田抑且有妨於漕堤應委官踏丈俾足原額七百三十頃南有漕河無庸築堤外北邊建築湖堤一道不惟衛湖水不能四出淹沒民田抑且使小民不得侵種庶界限清而於漕

運民生大有裨益矣

勸民耕種涸田

濟寧南鄉一帶地勢窪下邇來疊罹水患有地不盡耕種懸磬興嗟哀鴻堪憫皆因楊家壩開通放水不入馬場濟運而徑由運河轉至南陽湖南陽一湖不能容納遂漫入南鄉一帶是以民田受淹余將楊家壩堵閉不使過水則南鄉民田俱可涸出又查得宋家窪之水與忙生閘盜決之水亦為南土之害余將宋家窪之水開河引導向北流入運河直達臨清忙生閘嚴飭禁閉更將南旺湖之水疏浚北流則南鄉一帶從前受害之田自此可無慮矣

風花臺

風花臺在城西十里屹然一邱突起湖濱臺四周皆荷花清芬撲人風夕倍勝故名遠望之如翠巖浮海面

安居閘

安居閘亦不可輕開為其洩水太甚也必俟白嘴不能入運方可開放此閘然開放亦當有節須閘上下

板酌量放水使僅足濟運無致太洩仍於閘內引河
兩旁開副河二道每道開導水之小渠五處二道共
十處如用水時先開一渠如不足再開一渠又不足
乃再開一渠漸次開放水足即止不可多開致水盡
洩十里舖閘亦宜倣此

通濟閘

通濟閘舊例下板十二塊今宜仍舊但閘夫利於少
下故閘之上下每有阻澁須時為稽查使板全下則
運艘自可通行矣如船少時自當一塘灌一塘若濟

居濟一得

卷之二

八

寧以南一帶船多須天井閘過四塘或過五塘此閘
始放一塘則水不妄洩上下自無淺阻之虞若上下
水勢足用又不必儘塘灌放耽延時日須一塘約過
二百隻可滿寺前閘一塘足矣予斟酌南北之宜專
以此閘為界水第三閘蓋寺前閘啟板放船則此閘
之板嚴下水自不至於南洩也

又

此閘亦宜下板十八塊以積泗河之水使常盛滿則
南運之水自沛然有餘矣

又

通濟閘宜下板十八塊蓋必多下板方能蓄水而閘板又不宜多啟恐其洩水太甚故或三日一次啟板或二日一次啟板必不得已亦必一日一次啟板斷不可一日二次或三次以致洩水太甚後不能繼啟板之後船已過完即速下板而會牌亦不可早送必俟次日方可送到寺前舖閘使馬場湖水必由白嘴入運河將通濟閘上一塘灌滿然後啟寺前舖閘則上源之水不致多洩而南旺上下不致淺阻矣

居濟一得

卷之二

九

白嘴

白嘴宜建閘一座使馬場湖之水由此入運則不致一洩無餘蓋此處宜與通濟閘相照應如通濟閘下板須使馬場湖水灌滿運河然後送會牌到寺前舖使寺前舖啟板則南旺之水不至大洩於南矣

大長溝東宜建閘

南旺之水南北分流往往南則有餘北則不足蓋以南尚有諸湖以爲之接濟而北止有南方一線之水也須使馬場湖之水足以敵南旺之水使南旺之水

不致大往南洩則北運之水自不至於不足故宜於大長溝東建石閘一座使馬場湖之水由馮家滾水壩下引河內入運則足以敵南旺之水而不使南洩或曰馬場湖之水雖五里營閘已壞尚有安居閘十里舖閘及楊家壩皆可以洩水何必又於大長溝建閘乎不知安居閘十里舖閘俱在通濟閘下不足以敵南旺之水此閘一開直以馬場湖濟南運不足則開金口壩以助之以汶河之水專濟北運不足則以蜀山湖馬踏湖之水助之是以泗水濟南運汶水濟居濟一得

卷之二

十

已

南界水閘

宜於大長溝擺渡口建石閘一座以界泗水使泗水不得北行則以泗河之水專濟南運而濟寧以南一帶運河可無淺阻此閘亦宜下板十八塊積水使由十字河入南旺湖中

泗河口

宜於小長溝疊路之南開一泗河口即於馬場湖內

開泗河一道直引泗河之水由此入運仍於泗河之南築堤將馬場湖界出則以泗河之水濟南運而以汶河之水專濟北運則東昌一帶運河永無淺阻之患泗河北仍宜建界水閘一座

又

泗河口宜開十字河對過使水由馮家滾水壩往西由蜀山湖南岸開引河一道再於引河之北築堤一道隔斷蜀山湖直引至十字河對過開河口一道使入運河水小則用以濟運水大亦可由十字河分洩入南旺湖中蓄以濟運

居濟一得

卷之二

十一

又

泗河口宜改於寺前鋪閘之北使從利運閘入運將利運閘之南汶河東堤之東開泗河一道又於泗河之東建堤一道以禦蜀山湖之水使泗河之水由馬場湖由馮家滾水壩往北直至利運閘入運以濟南運則南運之水亦無不足之患矣

改泗河口

宜於兗州府金口閘之北相地勢所宜近於泉河者

再開泗河口一道使之由泉河入洸河至濟寧北隔
斷府河於府河之北另開引河一道引水至蓮水坡
即今濟寧州西葦湖也使由馮家滾水壩入運

寺前閘

寺前閘最宜嚴謹蓋南旺之水南行最順此閘一不
嚴謹則水之洩於南者太多而北運勢必淺阻若逢
天旱之年汶水不足濟運開利運閘以濟北運則此
閘尤為緊要此閘既嚴而柳林閘十里閘開河閘俱
不下板而水始可以通行北注若一閘下板水即不

居濟一得

卷之二

三

能北往矣乙酉初夏汶河水微不能濟運已經用此
法以濟北運甚覺有益予相度形勢特以此閘為界
水第二閘蓋柳林閘啟板放船專恃此閘嚴謹下板
堵水使不南行若此閘下板或少或板不嚴謹則水
之南洩太多不惟濟寧以南之民田被渰而北運反
苦無水矣故以此閘為界水第二閘亦以堵水之南
行也

寺前舖閘

寺前舖閘不可多開啟板太勤則洩水必多閘下糧

船必積二百餘隻足滿一塘方可啟板開板一啟即速過船船過完即速閉板則水之所洩必少矣

又

寺前舖閘宜下板十八塊蓋板須多下則水不大洩如閘上水大令由盛進口張箱口入南旺湖以蓄之務使水足濟運而止尤宜加板草塞蓆貼毋使洩水乃妙查此閘最關緊要蓋南洩太多則水之北行者必少也

中界水閘

居濟一得

卷之二

三

宜於寺前舖閘作中界水閘使泗水不得北行汶水不得南行則汶河泗河各有專濟之功矣此閘亦宜下板十八塊積水使由焦鸞口盛進口張箱口入南旺湖中蓄以待用

利運閘

此閘專節宣蜀山湖水湖水若小則此閘宜堅閉萬不可開湖水若大則將閘板全啟將北界水閘中略水閘多下板塊使蜀山湖之水由焦鸞盛進張箱三口直過南旺湖中蓄以待用則南旺湖中既可以蓄

水而蜀山湖以北之民田亦免致漫淹矣

又

利運閘必不可開蓋利南運而不利北運者也南運原無不利何須此閘北運每逢淺阻則此閘適足為害此閘一開南方之運行固利而南方之民田淹沒者正復不少且南方多此一水止多一淹民田之水而北方少此一水遂少一送糧船之水矣故此閘斷不可開也

又

居濟一得

卷之二

十四

利運閘在寺前舖閘之北在柳林閘之南為蜀山湖之門戶相傳以為濟南運而不濟北運予始亦信以為然見南來濟運之水甚多而北運每苦無水故二年以來堅閉利運閘不令開放使蜀山水由田家樓口邢家林口入汶河出南旺分水口濟運至初夏聖駕回鑾見運河自南旺以北水勢甚小乃相度形勢量水淺深知利運閘之水可以北注於是令閘官堅閉寺前舖閘竝啟柳林十里開河三閘之板開利運閘放水北注其勢暢流心竊喜之遂赴臺莊接

駕豈期間官不用吾命寺前鋪閘數日並不下板以致水盡南往南旺以北水勢仍小

聖駕一到予恐有淺阻乃閉開河閘板袁口閘板斬口閘板俟

聖駕到時即為啟板幸得

龍舟無阻方

聖駕在五里鋪下營見河水甚小一夜之間內侍到閘數次問水大小衆河官紛紛議論有謂利運閘濟南運而不濟北運者有謂當閉利運閘者有謂當閉居濟一得

卷之二

五

柳林閘者予雖有百口無能置辨及

聖駕已過河水更小蓋因隨

駕船隻不時北上閘板難下洩水太過糧船停泊南旺塘內已月餘矣不能行走乃堅閉寺前鋪閘啟柳林閘十里閘開河閘各板開利運閘放水北注而從前停泊之糧船逆行無阻自此以後河官閘官乃皆知利運閘可以濟北運矣前言濟南運而不濟北運者蓋以利運閘之水一過寺前鋪閘至通濟閘有三十餘里之遠且地勢最下水勢就下安得而不往南

乎北過柳林閘至十里閘止十里遠又有汶水南行柳林閘一啟板汶河之水且往南流利運閘之水又安能北往乎是利運常開則止濟南運而不濟北運矣余今用一法南北兼濟將閘板常閉南邊少水則閉柳林閘啟寺前舖板開利運閘放水以濟南運水勢足用即行下板不可多洩北邊少水則閉寺前舖閘啟柳林十里開河三閘之板開利運閘放水以濟北運水勢足用即行下板則南北可以兼濟而水勢不致妄洩似爲得節宣之要矣

居濟一得

卷之二

六

柳林閘

柳林閘板宜嚴下用蓆貼草塞毋使過水閘下亦須積船二百餘隻方可啟板板啟完即速過船船過完即速閉板不可走洩水利吾欲以柳林閘爲界水閘使汶河之水盡濟北運南運則用馬場湖水以濟之如馬場湖水不足用南旺水以助之

又

柳林閘爲南運第一閘最關緊要須多下板草塞蓆貼不可輕忽蓋南行水多則北運之水必少且此塘

無慮水大水大則由斗門入南旺湖以蓄之北運用水則放之北行南運用水則放之南行斷不可使之輕易過柳林閘也蓋直欲以此閘爲界水閘使汶水止濟北運而泗水竟濟南運也此閘之板尤宜少啟或三日一次或兩日一次至不得已亦須一日一次決不可使水多洩於南也

柳林閘放船法

柳林閘爲南運之第一閘南旺以南湖水甚多不虞水少故柳林閘宜常閉南旺以北止恃此一線之水居濟一得

卷之二

七

故十里閘開河閘宜常開但恐北既有餘而南或不足又宜暫閉十里閘將柳林閘亮板一塊以接濟南運然惟北運之水有餘乃可不然恐南有水而北又無水矣不可不慮也南旺塘河原所以酌南北之宜南運水小宜啟柳林閘板放水使南北運水小宜啟十里閘板放水使北若南北水俱足用而汶河之水仍大則宜閉柳林閘十里閘使水由斗門入南旺湖仍以備南北不時之需舊例柳林閘爲南旺上閘十里閘爲南旺下閘一例啟閉予今直以柳林閘爲界

水第一閘常閉此閘堵水使不南行汶水專濟北運泗水專濟南運柳林閘下糧船積至二百方可開放一次決不可輕易啟板使水南洩也蓋南運原不少水多洩於南不惟堤岸難保民田受淹而糧船亦難行走况北運之需水更急乎

北界水閘

宜以柳林閘爲北界水閘使汶河之水不得南行直注北河則自南旺以至臨清可無淺阻之患矣此閘宜下板十八塊若運河水大使由五斗門入南旺湖居濟一得

卷之二

六

中蓄以待用

蜀山湖

蜀山湖所以蓄水濟運也故冬月挑河時將汶河之水盡收入湖以備春夏之用較他湖爲最緊要但從前湖水盛大則由馮家壩滾入馬場湖今馮家壩已經堵築閉塞矣蓋馬場湖已受府河泗河之水故不必再加以此湖之水也但數年以來開利運閘則此湖之水多洩於南故北運每苦淺阻今宜將利運閘永爲閉塞而此湖之水專濟北運迨北河水小然後

開田家樓邢家林河口出分水口閉柳林閘開十里
閘使水北注則北河之水自無不足矣

又

蜀山湖周圍六十五里零一百二十步計地一千八
百九十餘頃除宋尚書祭田地十二頃并高亢地八
頃五十三畝令民佃種外其餘一千八百六十九頃
四十六畝二分蓄水有南月河口邢家林口田家樓
口胡家樓口又長溝有滾水石壩一道東岸有陳蔡
口每湖水大則從此出入馬場湖

居濟一得

卷之二

九

南旺湖

南旺湖蓄水原以濟運河之不足者也南運不足則
開濟運閘放水使南今之十字河是也北運不足則
開關家大閘五里鋪滾水石壩放水北注不知始於
何人起自何年竟將關家大閘滾水石壩實行堵塞
而所常開者十字河也南運湖水既多而又常開十
字河故濟寧魚臺民田每受淹沒北運既無湖水以
爲之接濟而又將關家大閘滾水石壩永行堵塞所
以東昌一帶糧船每遭淺阻今宜將十字河永行堵

塞將滾水石壩仍行開通或再將關家大閘開通或將王化家莊對岸河南開通建石閘一座以濟北運則北河永無淺阻之患矣

復南旺湖

或曰安山湖招墾陞課矣固宜復南旺湖並未招墾陞課湖未嘗不在也而又何為言復乎予曰雖未招墾而汶鉅嘉之私墾者不下數百頃矣特未陞課耳湖既佃種則將十二斗門盡行堵閉汶河之水雖值大發之時涓滴不得入湖湖雖未廢而其實已經久居濟一得

卷之二

三

廢矣今欲復南旺湖惟將各斗門盡行重脩仍置閘板酌量啟閉仍將各斗門內之引河大加疏濬務使深通則南旺湖之舊制庶可復矣

南旺主簿

每年重運過完之後如遇汶河水發即將柳林閘嚴閉宜將寺前閘嚴閉使水由各斗門入南旺湖再看水勢之大小如水不甚大即將十里閘並開河閘亦嚴閉收水入南旺湖如南旺湖滿水勢仍大即將十里閘開河閘及迤北各閘閘板全啟放水北行蓋北

行入海爲近不百里即有戴家廟三空橋洩水入海
再北又有張秋五空橋洩水入海再北又有聊城之
減水閘博平之減水閘皆洩水入海者也所以嚴閉
柳林寺前二閘者以水不可往南行南行之水入海
甚遠也查南行之水直至宿遷始有西寧橋可以洩
水入海南旺至宿遷七八百里安能一時入海中間
旧地之淹沒者不知幾何也予所以分汶河之水專
濟北運而以泗河之水專濟南運者以水小之時東
昌一帶不至膠舟水大之時南陽夏鎮徐州邳州不
居濟一得

卷之二

三

至盡爲澤國也然此就微山湖昭陽湖南陽湖水大
而言之也若此三湖水小又宜閉十里開河二閘放
水南行蓄之名湖但南旺去徐沛甚遠水之大小恐
無由知而南陽甚近又同屬運河廳轄視南陽水之
大小則知徐沛矣

南旺各斗門

南旺各斗門俱宜重修仍照舊下板每遇伏秋水長
河水入湖則啟板收水湖水入河則下板蓄水不使
洩出至秋後無水可收仍於湖口築壩堵水直至春

夏水小糧運難行時方可酌量開放陸續接濟

南旺湖九斗門閘

各閘俱宜下板以便蓄水各閘仍宜派夫四名輪流守板常有二名在閘汶河之水入湖則啟板放水若湖水入河則宜下板堵閉蓄之湖中俟運河之水不足用時然後酌量開放而仍不由此斗門開放如北運不足宜於北湖堤頭建閘一座其下開引河一道使由開河以北出兼濟閘接濟

南旺分水

居濟一得

卷之二

三

南旺分水最宜斟酌如春月重運盛行之時南邊淺阻則多放水往南北邊淺阻則多放水往北若遇伏秋水長運河水大重運在北則水往南放重運在南則水往北放蓋使水勢常平糧船易行也

又

南旺分水地形最高所謂水脊也主事王寵論蓄洩之大略曰南旺旱乾嘗在二三月方其旱也每有淺阻之患前此或濬泉源或放湖水或築土壩多方以蓄之愚以為不若一日一啟以嚴閘座為上策每

泛濫於六七八月當其溢也每有衝覆之患前此或
開南旺湖或開減水閘或決金口壩多方以洩之愚
以爲不若以不閉閘座開片河行船爲上策予嘗當
旱涸之時自分水逆流而上至黑馬溝凡二十里或
三百料或五百料或千料船皆能通行於兩河而無
阻則閘座之爲緊要可知又嘗窮歷汶源至萊蕪原
山之陽不過三百餘里之泉源而欲分流以供三千
餘里之漕渠使非築塞疏濬啟閉有方又安能行轉
運哉則閘座之當緊要又可知矣至於旱乾之甚則

居濟一得

卷之二

三

當行水車之法試以百船論之每船漕卒十人至南
旺盤剝常費百也此法行則每船止用一人給車二
十輛什二守閘什八踏車以挽湖水每車用四人二
十車用八十人一車加水七寸二十車則加一丈四
尺逮五十里之湖水乾則天雨必至矣此所以可行
而無弊也水大之甚則開南旺以收水開永通閘以
行船不惟可分殺滔天之勢且免濟寧一帶閘河之
險矣而潘公季馴則曰南旺地高決諸南則南流決
諸北則北流惟吾所用耳當春夏糧運盛行之時正

汶水微弱之際分流則不足合流則有餘宜效輪番法如運艘淺於南則閉南旺北閘令汶盡南流如運艘淺於北則閉南旺南閘令汶盡北流當其南也更發濱南諸湖水佐之當其北也更發濱北諸湖水佐之泉湖兼注南北合流即遇旱暵靡不克濟此誠以智役水以人勝天力不勞而功倍也舊例大挑三年再舉正月十五築壩絕流興工至二月中完主事筮東光議創上源閘壩以省大挑略曰竊照運河實國家命脉攸關而其最莫如南旺分水每遇大挑征夫

居濟一得

卷之二

十四

以萬計支銀以千計非惟勞費不貲且斷流二月南北舟楫不通是一利亦一害也歲丁卯一挑越已已又挑三年之內再舉大役民力得無竭乎推原其故皆因南旺上接汶河及徂徠諸泉平時固皆清流霖雨驟至則數百里之沙泥盡洗而流入汶河至南旺則地勢平洋而又有二閘橫攔故沙泥盡淤比他處獨高每水漲一次則淤高一尺積一年則高數尺二年不挑則河身盡填此大挑之役亦勢之不得不然者也乃從來大挑用工甚拙不識分工自下而上放

水爲便每築隔起水晝夜不息皆用力於無益之地其始也有打壩築隔之勞其旣也有起水之苦其終也又費起壩挑隔之力曠日旣久大壩一開上水隨至各處淤淺俱不及挑傾堤亦不能築名曰大挑實非完工矣曷若於上源打壩之處設立石閘一座隨時啟閉又於閘之左右各建減水閘一座名曰斗門一通馬踏湖一通蜀山湖平時則斗門盡閉中間常開放水入運一遇洪水則斗門盡啟中間下板五塊沙泥盡隨斗門入湖如此則二湖之役不惟可爲水

居濟一得

卷之二

五

櫃亦可爲沙櫃矣縱橫水溷濁未可盡汰亦能去其十之七八雖十年一挑亦可也萬一各處或有淤淺傾頽欲行濬撈則一札板之下可以斷流不用椿草夫力之煩又無曠日稽遲之苦用力少而成功多雖每年一挑亦不爲勞矣河道侍郎萬恭議改於九月誠爲先事預圖且量地施工力旣不費於槩挑乘時興役夫又不苦於凍沍回空已盡築壩絕流疏濬一完籍水封閉是新運之便也萬曆四年開鑿月河閘年一大挑每年一小挑大挑之期定於九十月起工

其回空及一應船隻皆由月河行走官民稱便自明
季崇禎壬午年間土寇旱荒一時竝作月河堙廢於
是改爲十一月開壩十二月正月挑浚祁寒膠凍墮
指裂膚人夫施力十倍艱辛今開基河形俱在設法
修復猶屬易事國用稍裕即應整理至南旺運河兩
岸每年挑河積土成山一經霖雨仍淋入河中徒勞
挑浚殊爲無益南岸積沙近已捲去北岸尚未興挑
應於閒曠之時展運使平嗣後責令挑河夫役務將
所挑沙土抬至廣衍處所不得即置岸旁庶爲得之

居濟一得

卷之二

三

南旺大壩

南旺大壩正月議定開壩之期即於先期三日將南
越河口北越河口田家樓口徐建口盡行堵築堅固
勿令過水然後開壩開壩之後先通漕放水三日然
後各開下板柳林閘十里閘板皆全下以後南河水
小將柳林閘板少下十里閘板多下如北河水小將
柳林閘板多下十里閘板少下如水太小即將十里
閘板全啟如過船之時恐船淺擱下板數塊蓄水養
船船過之後依舊全啟大壩既開之後即宜赴州縣

疏浚泉源使水暢流濟運南旺開壩安居閘十里閘
楊家壩金口壩十字河俱不宜開止宜開魯橋壩俟
南河水小之時先開安居閘如水再小方可開十里
閘如遇天旱之年北河水小南旺塘內及開河塘內
不得存船以致壅蔽水勢不得暢流

南旺大小挑

查宋尚書祠記云用白英計作壩戴村橫亘五里過
汶水令盡出於南旺乃分爲二水以其三南入於漕
河以接徐呂以其七北會於臨清以合漳衛此舊制
居濟一得

卷之二

三

也其三分往南者蓋以南有府河泗河洸河並馬場
獨山南陽昭陽微山各湖又有彭家口大泛口二河
自餘諸泉不可勝數此所以三分往南而不患其少
也不知始自何年竟改爲七分往南惟其七分往南
所以每逢雨澇之年濟寧魚沛一帶民田往往淹沒
今議仍改爲三分往南則民田得免淹沒之患其七
分往北者蓋以北止有安山一湖接濟所以七分往
北而不患其水多不知始自何年竟改爲三分往北
水勢甚微而安山一湖又經招租起科無水接濟所

以每逢亢旱之年東昌一帶在在淺阻今議仍改為七分往北庶糧船無淺阻之患

居濟一得卷之二

居濟一得

卷之二

未